

# 鲁迅前期文本中的个人观念

# 序

---

钱理群

汪卫东君的博士论文经整理、修改，正式出版，我是他的指导老师，为之作序，似乎也顺理成章。那么，我就略说几句。

关于这篇论文与我的关系，汪君在他的另一本书《百年树人》的《后记》里有过一段回忆——

在正式选题时，他给我提供了一个思路，叫我把鲁迅文本中的关键词作为对象，梳理这些关键词在鲁迅文本中的原始形态、在不同文本中的变化，及其间的相互联系，在此基础上获得一种整体性与客观性。我觉得这是一个非常重要的选题，可能是他十几年前提出的单位观念与单位意象的课题的延续。我有幸在北大赶上了钱老师已有多年没有开的鲁迅研究课，而且是在北大的绝唱。钱老师从1936年的鲁迅讲起，然后再从日本时期的“立人”开始，按时间顺序往下讲，最后回到1936年，形成一个圆圈。这次授课，钱老师着重对鲁迅一生一以贯之的基本概念的

梳理，及其特有的典型形象和意象的阐释。这其实是与我的论文在处理同样的问题。……可以说，我的论文的构思和钱老师的课是同时进行的。师生面临同一个课题以不同的方式展开着自己的探索，这是一个非常有意思的学术现象。

他的回忆，是大体准确的。我带研究生，有两条原则。一是强调学生的“主体性”，根据不同学生的不同特点，因势利导；二是重视“师生共同研究”，以促成教学相长。我建议汪卫东君以鲁迅为毕业论文的研究对象，是因为他在入学前，对鲁迅、周作人都有兴趣，而且有了一些研究成果，可以说已经入了门，因此就可以作难度较大的鲁迅研究课题；我建议他做梳理鲁迅基本概念的选题，则考虑到他在硕士阶段曾师从著名的新文学史料专家朱金顺先生，在文献梳理上有较好的基础，而他自己对理论问题又有兴趣，也有一定基础，正好能够胜任在文献梳理与理论辨析这两个方面都有较高要求的课题。当然，我也清楚，汪卫东君尽管有这样的基础，但真要啃下这个高难度的选题，仍是一个严重的挑战。但我又认为作博士论文，是宁难勿易的，越有挑战性，就越能磨练人。——这是从学生方面的考虑。

从老师方面看，诚如汪卫东君在他的回忆中所说，鲁迅关键词研究确实是我十几年前提出并尝试的鲁迅单位观念、单位意象研究的一个延续。我在1985年所写的也是我的第一部独立的鲁迅研究著作《心灵的探寻》里，在谈到自己所设想的研究方法时，这样写道——

首先是“回到鲁迅那里去”。这就必须承认，“鲁迅”是一个独立的世界，它有着自己独特的思想及思维方式，独特的心理素质与内在矛盾，独特的情感与情感表达方式，独特的艺术追求，艺术思维及艺术表现方式。研究的任务是从鲁迅自我“这一个”特殊个体出发，既挖掘个体中所蕴含、积淀的普遍的社会、历史、民族……的内容，又充分注意个体特殊的，为普遍、一般、共性所不能包容的丰富性。如果把鲁迅独特的思想艺术纳入某一现成理论框架，研究的任务变成用鲁迅的材料来阐发、论证某一现成理论的正确性，那就实际上否定了鲁迅的独立价值，也否定了鲁迅研究自身的独立价值。

这里所说的“回到鲁迅那里去”，是王富仁先生在他的博士论文里提出的，得到了同代学友的响应，是代表了一种共识的。因为我们在二十世纪八十年代初所面对的问题是，鲁迅研究长期被纳入毛泽东的思想体系（我的文章里说的“某一现成理论框架”），用鲁迅的材料来阐发、论证毛泽东思想的正确性，因此急需恢复鲁迅的独立价值，恢复鲁迅研究自身的独立性。这里对研究对象独立价值与学者及学术研究独立性的强调，都超出了鲁迅研究的范围，而显然反映了二十世纪八十年代的启蒙主义的时代思潮。

问题是“通过什么样的途径才能抓住鲁迅之为鲁迅的独特性”。于是就有了“单位观念”与“单位意象”的研究方法的提出，其要点是：“从作家在作品中反复出现的词语入手，找出作家独有的单位意象、单位观念（包括范畴）；然后，对单位观念、单位意象进行深入的多层次的开掘，揭示其内在的哲

学、心理学、伦理学、政治学、历史学、美学等的丰富内涵，并挖掘出其中所积淀的传统文化、外来文化的多种因子，以达到作家与古今中外广大世界息息相通的独特的精神世界和艺术世界的具体把握。”这一方法的提出，显然受到了我的导师王瑶先生的“典型现象”研究理论与方法的启示；而王瑶先生的“典型现象”又是总结了鲁迅研究中国文学史的方法论而提出的。——这都说明，一种研究方法的提出，不仅有时代的问题意识，而且是有着深远的学术渊源的。

有意思的是，到了二十一世纪初，我又重新回到这一课题上，并且引导我的学生一起来关注鲁迅的独特价值与学术研究的独立性。这当然不是简单地复归，这背后显然有着新的时代与学术的问题意识。

我们在二十世纪八十年代为了摆脱陈旧意识形态的控制与束缚，自觉地引入各种西方的理论与方法，掀起了一轮又一轮的西方理论热与方法热，这当然是改革开放的时代思潮使然，而且确实起到了解放思想、开拓眼界与思路的积极作用，为当时的学术研究注入了新的活力，我们在这一时期所取得的学术成就，以及包括鲁迅研究在内的学术研究所取得的新发展，都与这样的向世界开放的研究格局分不开，而且今后也依然要保持这样的开放势头，继续主动吸取包括西方在内的外国理论与方法，广泛地吸取人类文明的精神成果，这都是没有问题的。但在发展过程中，却出现了一个值得注意与警惕的倾向，如我在一篇文章里所指出的，“在‘与国际学术接轨’的口号下，将外国的学术界，包括西方汉学界理想化、绝对化，甚至产生新的迷信，以‘中国学术的西方化、美国化’为目标，这不但

会从根本上丧失学术自信心，而且有失去学术独立性的危险”（《中国大学的问题与改革》）。于是在包括鲁迅研究在内的现代文学研究中，又出现了将鲁迅及其他研究对象“独特的思想艺术纳入某一理论框架，研究的人物变成用鲁迅（或其他对象）的材料来阐发、论证某一现成理论的正确性”的倾向。历史似乎发生了循环：只不过这一次被纳入的“理论框架”变成了西方最时髦的理论与方法而已。于是，我们又不不得不再回到起点上，重新强调鲁迅的独特价值，呼唤鲁迅研究的独立性。

鲁迅独特价值问题的提出，也还有更深刻的社会历史、思想文化的原因。从二十世纪九十年代到新世纪初，对鲁迅的评价，出现了两个引人注目的现象。一方面，如我在《远行以后》一书里所说：“中国文坛学界，轮番走过各式各样的‘主义’的鼓吹者”，从新保守主义者、新儒家，到后现代主义者、后殖民主义者，到新自由主义者、新生代作家，他们都“几乎毫不例外地要以‘批判鲁迅’为自己开路”，于是，人们发现，在当代中国，“人们对鲁迅的态度与评价，是与对自己所生活的中国现实社会、时代的看法、估价、关系与态度，与他们各自的生活理想、思想、文化以至政治选择，紧密联系在一起。正是在这里我们看到了鲁迅的影响；他在现代中国，特别是现代知识分子中，已经成为绕不开的存在”，即使是他的反对者也是如此。

另一方面，在文坛学界的一片批判声中，鲁迅依然吸引着众多的年轻人和普通读者，我曾经说过，在当代中国，只要具有一定文化程度，又在思考问题的青年，都能够并且必然与鲁迅进行精神的对话与交流。更重要的是，在全球化的背景下，

随着文化多元化问题的凸现，人们越来越自觉地寻求本土文化与区域文化即与世界文化发展潮流保持密切联系又是独立发展的道路。作为二十世纪中国，以至东方国家最具有独创性的思想家、文学家，鲁迅思想文化文学遗产的意义，也必然越来越为国内外学术界有识之士所注目。科学地总结鲁迅的思想与文学经验，不仅为中国文化自身的建设发展，更为世界文化的多元化发展提供精神资源，也就成为中国学者的一个时代义务与国际责任。这样一个全球化背景下的鲁迅研究，要求更为开阔的研究视野，更全面也更合理的知识结构，更大的创造力与想象力，而且必然趋向于多学科的综合研究——如我在《与鲁迅相遇》一书的《后记》里所说：“或许已经到了打破学科界限，对鲁迅这样的大思想家、大文学家、大艺术家进行综合研究与把握的时候。”从这样的角度看，鲁迅研究已有的成果，包括我们这一代的研究，只是打了一个基础，新的更阔大、更深入的研究才刚刚开始，或者说还处于准备与起步阶段。它召唤着我们这个时代最有活力、最有创造力的年轻学者，这将是一个大可驰骋、大有作为的领域。新一代的研究者应该有超越前人的雄心壮志，但起步又应该是扎扎实实一步一个脚印，从基础做起。在我看来，鲁迅关键词的研究，而且从梳理这些关键词在鲁迅文本中的原生形态开始，也就是说，从鲁迅思想文学发生原点开始，就是这样的基础性的研究。——这就是我建议汪卫东君选择“鲁迅关键词研究”作为博士论文的深层用意，是着眼于他个人学术的长期发展，以及整个学科的长远发展的。

但正如汪卫东君所说，我在和他一起确定了选题方向以后，就不再管他了，“对于论文的具体内容，如具体关键词的

选择、具体观点的提出等”，都给他以“很大的自由”。而汪卫东君也很努力，最后写出的论文，也就是读者所看到的这本书，是基本上达到了要求的。当然，他的具体观点与分析，都是可以讨论的；我更重视的是他的研究思路与方法，我以为他在三个方面，做出了可贵的努力。第一，尽管我提出了“鲁迅关键词研究”的课题，但只是方向性的提法，并没有作更进一步的论证。而汪卫东君经过他的独立深入研究，认识到“鲁迅并非以严格的概念、范畴和逻辑推理为表达手段的思想家，他一般并不就某一具体概念，给以确定性的阐释，并保持概念的同—性，所以，如果我们紧紧抓住‘个人’这一词汇不放，往往会迷失于他丰富多彩的语言世界中”，因此，他在确定自己的研究方法时，就对我所提出的“关键词”作出了一定程度的修正，强调“本论文不把‘个人’理解成具有确定性的概念或保持词语统一性的‘关键词’，而是把它界定为宽泛性的‘观念’（‘观念’一词侧重于所表达的内容），而不局限于词语的选用，这样，我们就可以以他早期所集中阐述的‘个人’一词为代表，不受具体用词束缚地梳理鲁迅文本中与早期‘个人’观念相关的，用不同词语表达的观念；同时，我们还应看到，鲁迅不仅是一个写作者（言语表达者），更是一个丰富而鲜明的存在者（其生存历程、生命体验及人格自塑），鲁迅‘个人’观念的阐述，其实伴随着他一生中艰难的自我认同的过程，所以研究鲁迅的‘个人’观念，在立足于文本梳理的基础上，还要充分注意到言说者鲁迅与行动者鲁迅，‘个人’言述与自我认同之间的密切联系”。——这样的研究方法的确定显然更为科学，也更具有可操作性。其二，汪卫东君在对鲁迅早期思想

中“个人”观念在具体文本中的原始形态、不同文本中的演化及起相互关联作直观描述的基础上，着重讨论了两个方面的问题：一是从鲁迅“更多地是运用了本土传统符号资源”来“转述”西方“个人”观念这一饶有兴味的事实出发，讨论了“鲁迅日本时期‘个人’观念的思想渊源”：中国古代“精神”与“心”的观念与德国个人主义的传统思维的“相遇”；二是把鲁迅的“个人”观念放到近代“个人”话语的共同语境中进行讨论，特别是着重探讨了鲁迅与章太炎的思想联系。——这样，汪卫东君就把他的研究深入到中外思想史、哲学史的领域，这正是我想做而由于知识结构的局限而未能做的。其三，在完成了对鲁迅早期“个人”观念自身的梳理以后，汪卫东君又把讨论推进深入，即“以鲁迅所提出的‘个人’观念能否有效地解决他所面临的问题为尺度，把鲁迅‘个人’观念放在中西‘自我’意识及‘个人’观念的比较语境中，以揭示、分析鲁迅‘个人’观念所存在的问题”与“危机”。——这就意味着汪卫东君在努力进入鲁迅世界以后，又自觉地“走出鲁迅”，这或许将是年轻一代鲁迅研究者的一个特点，这恰恰是我这样的“走在鲁迅阴影下”（这是孙郁先生对我的评价，也是我所认同的）的学者所努力而又没有做到的。以上三个方面的努力表明，汪卫东君在他的博士论文写作中，既接受了我的指导，又不受我的意见的束缚，而是有所修正，自有独立的创造的。这也正是我对自己的学生的期待与要求。

当然，正像我经常向学生们说的那样，博士论文的写作，从来是有许多限制与束缚的，是“不自由的写作”，学生能做到的只是在不自自由的条件下尽可能地发挥，而这样的发挥是有

限度的。再加上写作时间的紧迫等原因，就自然留下了许多遗憾，这都是自不待言的。但无论如何，论文的通过，以至现在整理成书出版，就意味着汪卫东君学生生涯的结束。就我们师生关系而言，他已经出师，于是，我也就会像以前对每一个毕业学生那样，对他说：我能够教给你的我都教了，现在你可以而且也应该独立地飞翔了，你应该走出我的阴影，寻找属于自己的人生与学术的道路。只有这样，我们才可以期待，会在将来的某一时期，在更高的层次上相遇。那时，我与你，老师与学生，都将达到了自我生命与学术的更高境界。

写到这里，这篇“序言”可以结束了。

2006年1月30日至2月1日

# 前 言

---

## 一 个人、个人主义与自我认同

当我们面对“个人”一词时，如果不是在意指“一个人”的特定语境下，大约都能意会到该词所附带的丰富知识背景及其意识形态内涵。由于中、西近现代的转型伴随着“个人”——这里的“个人”指社会关系中的个体（Individual）——的出现这一经典事件，“个人”其实成为近现代文化的一个核心标志。这样的“个人”（个体）首先意味着人摆脱了外在束缚而得以独立（“自由”），以后又成为在社会契约性关系中由权利和义务所界定的个体，在浪漫主义及现代主义文化中又获得“个性”（Individuality）的内涵；法国大革命后出现“个人主义”（Individualism）一词，该词虽然起源于带贬义的对革命破坏性后果的反思，但逐渐成为表达与近现代个人要求与观念有关的意识形态和实际思想运动，“个人”（个体）的诸多内涵即由这一术语所表达。史蒂文·卢克斯（Steven Lukes）在他的《个人主义》一书中，对西方个人主义的语义

史及其相关内涵作了简明的分类和梳理，涉及到西方近现代个人观念的方方面面。<sup>①</sup>“个人”之真正得以成型，在思想观念上基于人的自我意识和自我观念的形成。西方社会日常自我意识的形成，从英语 Self 及德语的 Selbst 词汇在近代的出现，可见一斑，知识领域的自我意识兴起于近代主体性哲学，不同的自我设定决定着对主体的不同界定，知识领域对自我的探讨敞开了现实的个人的内在性的资源，因而，“自我”实际上成为近现代“个人”的观念内核。由此可以看出，“个人”与“自我”是一对共生的现代性观念。在某种程度上说，近现代个人的形成伴随着自我认同的过程，查尔斯·泰勒（Charles Taylor）追溯现代认同的形成，即循着近现代自我（主体）形成的线索，在他看来，现代认同不仅表现为对自我的现代独立性的肯认，而且与一定的道德空间中的自我位置，与什么是善的道德判断相关。<sup>②</sup>

处理“个人”观念的复杂性在于，提到“个人”，便会涉及与其相关的诸多观念，如上所述“个人”与“自我”密切关联，那么，如何处理它们之间的关系？同时，要追问在复杂的历史、文化语境中形成的“个人”或“自我”概念的确切内涵，是难乎其难的，赫大维（Hall, D. L.）、安乐哲（Ames, R. T.）指出，“自我”一词在《牛津英语词典》中很难找到“严格规定的指称意义”，它只能显示与这些词在假设的不同的语境中的运用相联系的复杂意义，他们称之为“历史性的模糊”；<sup>③</sup>再者，汉语“个人”及“自我”的近代意义是在近代翻译史上建构的，它们与西语的相关语汇之间建立了并不单纯的意义联系，如“个人”、“自我”与英语的 Individual、Person-

ality、The Self、Ego 等词的复杂对应关系，汉语的简括性往往使一词对译多个外语词，这造成对某个汉语词之确切近代意义理解的困难，就“个人”来说，英语 Individual、Personality 和 Ego 都可以翻译成现代汉语的“个人”，但由于以上所引三词在英语中又存在不能忽视的意义差别，所以，审慎的态度应是进一步鉴别，它是指强调社会中作为独立单位的“个体”的 Individual，还是指强调有关人的品格及人格概念的 Personality，或者是指强调与外在事物相对而言的私我或纯我的 Ego？“自我”亦如此，他是指强调心的属性（经验、感觉、情绪、意识、意向、思维、信念）的主体或所有者的 The self（自我性），还是指在哲学意义上的作为意识主体的纯我 Ego？

不难理解，在西方语汇中，与“个人”及“自我”有关的 Individual、Personality、The self、Ego 是真正的近代词汇。曼弗雷德·弗朗克（Manfred Frank）断定：“自我”是“近代的一个发明”。<sup>④</sup>伊·谢·科恩在他的名著《自我论》中，对人称和反身代词及自我观念的关系进行了研究，他认为：“德语中的 das Selbst 这个名词，是在 17 世纪按照英语的模型构成的，但是并未普遍使用。在德语著作中更常使用的是 das Ich（‘自我’）这个词或它的派生词 Ichheit——‘自我性’，均见于费希特、黑格尔和海德格尔的著作。”<sup>⑤</sup>顾彬（Wolfgang Kubin）教授也认为：“Self 作为代词（即拉丁文的 ipse）虽然在古英语中就已出现，但只是起强调作用；而作为名词，在中世纪早期英语中就已开始使用，但它具有现今这种用以描述、表现一个人的意义却始自 1595 年；而作为哲学概念则开始于 1674 年或 1690 年（约翰·洛克首次使用）。德语里的

‘Selbst’出现得更晚，也就是说，肯定没有出现在马丁·路德（1541）之前。德语模仿英文将 Selbst 字头大写是 1702 年的事，而从康德开始才广泛使用……作为‘自我意识’的主语或宾语，英语中的‘I’1710 年以后才正式出现。”<sup>⑥</sup>科恩还认为：“egoisme（‘自私’）一词出现于 1755 年，但是在上世纪上半叶已经先有了来自英语的 egotisme 这词（后来仍不时有人使用，例如斯丹达尔的《一个自私者的回忆》）。在法语中，personnalite（‘个人’、‘人格’）一词早在文艺复兴时代就已出现，但是在 18 世纪之前很少使用。personnel（来自拉丁语的 personalis）一词，原来只是作为一个语法术语使用，在 15 世纪开始泛指‘个人的’。在 17 世纪，出现了 personnifier（‘把……人格化’）这个动词，而在 18 世纪，又出现了 personnification（‘人格化’）这个名词。”<sup>⑦</sup>西方近代的“个人”（个体）观念来自“个别”（英文 individual）一词，individual 来自拉丁文的 individuus，义即“不可分割的”，该词是波埃修斯（Boethius）对希腊词 atom（原子）的翻译，可见其与古希腊自然哲学的原子论有关，“个别”（individual）在古代一般属于宇宙构成论或逻辑学领域，<sup>⑧</sup>据科恩考查：“在中世纪，individu（‘个体’）一词仅仅是经院哲学的一个拉丁语学术术语，指一种不可分的东西（类似德谟克利特的原子）。在文艺复兴时代，出现了 individuel（‘个体的’、‘个人的’、‘个性的’）这个形容词，在 18 世纪，又出现了 individualite（‘个体性’、‘个性’）这个名词和 individualiser（‘把……个体化’）这个动词。individualiation（‘个体化’、‘个人化’、‘个性化’）一词出现于 19 世纪初，而 individualisme（‘个人主

义’、‘个体主义’）一词则直到七月帝制年代才出现。”<sup>⑨</sup>可见，道德、政治和社会思想领域的表示相对于群体和社会的“个体”（Individual）观念，是近代的产物。

在中国，“自”和“我”作为单音节词已出现于先秦文献，如《老子》和《庄子》中“自”、“我”多见。“自”、“我”在古汉语中都带有自我指涉的意思，“自”在甲骨文中象形“鼻”，后引伸为自称，《周易·系辞上疏》释“我”为“宰主之名也”，“我”在殷周时期文献的使用中，多为“王”的特定自称，<sup>⑩</sup>后在“人”——“我”的对立关系中用于普遍的自谓，与此相关的有“己”、“身”、“吾身”和“吾心”等，亦常见于儒家文献；“自我”成为一词，较早者见于《文选》中所录陆机《〈豪士赋〉序》：“夫我之自我，智士犹婴其累；物之相物，昆虫皆有此情。”此处“自我”，指对自己的过高估计；现代汉语的“自我”在翻译过程中所建立的与西语 Self 相对应的意义，则始于近代，“自我”很可能是由日本传入的一个旧词新用法，明治时期的日本曾大量使用汉字翻译西语中的概念，然后又传入中国。<sup>⑪</sup>“个人”一词亦如此，“个人”一词在古汉语中指称某一特定的人，如宋陈亮《念奴娇·至金陵》：“因恋旧日山城，个人如画，已作中洲想”，清曹垂璨《忆秦娥·蟋蟀》“个人今夜秋肠千结”，此处“个人”可译成现代汉语的“那人”；到近代，“个人”一词在旧词新用的用“个人”一词对 Individual 的翻译中，获得其近代意义，不过，用来意译 Individual 的除“个人”外，还有“个体”、“个位”、“小己”等，译法并不一致。20 世纪初，在梁启超、严复、王国维、章太炎和鲁迅等人的时论中开始出现“个人”及与其相关的词汇，

他们成为中国最早使用现代意义的“个人”一词的人，他们对“个人”的议论，既有在现实社会关系领域的对“个体”权利及其政治自由的讨论，同时，又交织着在抽象理论领域对“自我”问题的复杂哲学探讨，这些在某一个作者身上，往往很难分清。他们对“个人”的不同的表达方式，在一定程度上影响着中国近现代思想的分野。

“个人”、“个人主义”和“自我”三个观念在鲁迅的“个人”话语中确实存在着意义的纠缠，我们甚至发现，鲁迅所说的“个人”，与其说是在 Individual 意义上的“个体”和 Self 意义上的“自我”，不如说是 Ego（英文）或 Ich（德文）意义上的作为“个人”内在性的“自我”，或者说，鲁迅通过“个人”一词表述的其实是内在性的“自我”观念，在鲁迅的“自我”观念中，我们正可以看到构成其“个人”观念的观念基础。

## 二 “个人”在鲁迅思想中的位置

“个人”，无疑是中国近代转型期的一个关键词，从晚清到“五四”，从社会、哲学层面到文学表达层面，“个人”言述都堪称近现代语境中的核心话语。因此不难理解，梁启超、严复、王国维、章太炎、鲁迅等中国近代著名的思想家都是较早涉及个人话语者。1907至1908年，正在日本留学的青年鲁迅发表了长篇系列论文，首次提出“个人”，成为中国最早论及“个人”的思想家之一。“个人”，是鲁迅日本时期系列论文的主题：《人之历史》通过对进化学说的学术史梳理，彰显了生

物进化过程中自身的能动作用，并在此基础上强调人在生物进化史上“超乎群动”的“人类之能”；《科学史教篇》在对科学发展史的追溯中，追问科学发展的根源——科学背后的人的精神因素——“神思”、“圣觉”、“理想”和“道德”；《文化偏至论》针对国内言新之士奉西方 19 世纪“物质”和“众数”文明为圭臬的倾向，指出：“然欧美之强，莫不以是炫天下者，则根柢在人，而此特现象之末，本源深而难见，荣华昭而易识也。”并提出“立人”的主张：“是故生存两间，角逐列国是务，其首在立人，人立而后凡事举，若其道术，则必尊个性而张精神。”鲁迅瞩目于西方 19 世纪末以尼采等为代表的“极端之个人主义”，热情介绍他们的个人主义主张，使“个人”成为系列论文的最强音；《摩罗诗力说》针对“诗人绝迹”、“心声”隐默的中国精神现状，呼唤“摩罗诗人”的出现，以诗人之“心声”，激发国人的“内曜”，以此为“第二维新之声”；《破恶声论》剖击流行的种种“恶声”，有感于中国之“心声内曜，两不可期”，呼唤能“白心”于人前的“不和众器，独具我见之士”。总之，系列论文在“人类之能”、“神思”、“精神”、“意力”、“心声”、“内曜”、“白心”等观念系统中，鲜明地提出“立人”主张，而“个人”，即是其“立人”的基本单位，“立人”所“立”之“人”即“个人”。

日本时期的系列论文是作为思想家的鲁迅的一个思想起点，实际上，此处确立的“立人”成为鲁迅心底的“革命”工程，终其一生的国民性批判当在这一工程中得到真正的理解；“个人”，作为“立人”的对象和主要承担者，亦成为贯穿鲁迅一生的思想支柱。需要指出的是，鲁迅并非以严格的概念、范